

证券代码：831725

证券简称：ST 凌志股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1、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裁定受理周宝财申请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裁定受理公司股东闫洪志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目前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但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之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2、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股转事先告知函【2023】86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六条规定，公司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次数累计达到三次，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 月 13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在 2023 年 8 月 20 日前（含当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正式处罚决定书，公司会被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决定为准。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积极配合法院和管理人正常推进破产重整程序，根据事项进展情况每十个交易日披露相关进展公告；对于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公司已进行申诉并沟通。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破产重整，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积极配合法院和管理人工作，正常推进破产重整程序，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尹美兰

联系电话：0476-6500171

邮箱：lzgf831725@linkage.cc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玉龙食品工业集中区

（二）券商联系人：高超

联系电话：021-38677299

邮箱：gaochao@gtjas.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六、 其他说明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8 日